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武卫通〔2019〕23号

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武汉市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和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评审方案的通知

各区卫生健康（卫生计生）委、局：

为加强我市预防接种门诊的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提高基础免疫工作质量，促进全市免疫规划事业持续健康发展，根据国务院《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国家卫生健康委《预防接种工作规范（2016年版）》、《疫苗储存和运输管理规范（2017年版）》等有关法规、规章，我委组织制定了《武汉市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和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评审方案》（以下简称《规范》），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武汉市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和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评审方案

为进一步健全全市预防接种服务网络，提高我市预防接种门诊管理水平，全面规范接种流程、提升接种质量、保证接种安全，促进全市免疫规划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特制定本方案。

一、评审对象

本方案确定的评审对象是指：由区级卫生行政部门指定，明确责任区域，从事预防接种工作的预防接种门诊（不含狂犬疫苗接种门诊），不常设专职预防接种人员的接种点不适用于本方案。

预防接种门诊评审将预防接种门诊划分为“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和“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两类，其中“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又分为“三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四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和“五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三个等次。

二、评审周期

预防接种门诊评审以5年为一个周期，评审方式包括周期性评审和督导检查。周期性评审是指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每5年对预防接种门诊进行一次评审，督导检查是指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在评审周期内，对已确定类别（等次）的预防接种门诊开展督导检查，进行常态管理。

三、职责分工

预防接种门诊评审实行市、区卫生行政部门分级负责制度。

区级卫生行政部门负责辖区“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的评审工作，同时推荐“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市级卫生行政部门负责评审“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并对各区的评审结果抽查复核。各级卫生行政部门负责在评审周期内开展定期或不定期的督导检查，各级疾控机构对辖区内预防接种单位提供技术指导。

四、专家库的建立

为科学、公正地开展预防接种门诊评审工作，市、区两级分别成立预防接种门诊评审专家库，市级专家库由公共卫生管理、免疫规划、预防接种等方面具有一定工作经验的管理人员和业务技术人员组成；区级专家库由各区卫生行政部门推荐产生。市、区级专家库成员应具有熟练、扎实的专业技术理论知识与实践经验，并具备下列条件：

（一）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原则性强，清廉公道，保守秘密，不徇私情；

（二）业务能力过硬，掌握免疫规划和预防接种知识，熟悉有关预防接种门诊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

（三）具有5年以上公共卫生管理或预防接种工作经验；

（四）市级专家库成员具有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各区专家库成员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五、评审依据

周期性评审和督导检查的主要依据《武汉市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评审标准》（附件1）和《武汉市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评审标准》（附件2）。其中，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按照《武汉市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评审标准》评审，得分在90分以上（含90分）为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按照《武汉市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评审标准》评审，评审得分在85-90分（含90分）之间授予“三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称号，评审得分在90-95（含95分）之间授予“四星级规范化接种门诊”，95分以上授予“五星级规范化接种门诊”称号。

六、评审程序

（一）“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评审。

1. 资料上报 预防接种单位对照《武汉市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评审标准》进行自查，向区级卫生行政部门申请审核，并提交申报材料，包括接种门诊平面图，各功能区实景照片，报告（预防接种门诊硬件设施、人员、既往工作情况和自查结果等）。

2. 区级考核 区级卫生行政部门从区级专家库中抽取相关人员组织审核，经现场考核合格后统一向市卫生健康委申请复核，并附申报材料。

3. 市级复核 市卫生健康委从市级专家库中抽取相关人员组成专家组对各区提供的申报材料进行复核，并提出复核意见，对于复核不合格的接种门诊提出整改建议。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对复核合格的“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进行现场抽查。

（二）“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评审。

1. 区级考核 受评单位获得区级授予的“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资格且得分在95分以上（含95分），对照《武汉市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评审标准》进行自查。区级卫生行政部门从区级专家库中抽取相关人员组织审核，经现场考核合格后统一向市卫生健康委申请复核。申请“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复审时，各区还需注明申报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的等次（三星级、四星级或五星级）

2. 市级评审 市卫生健康委从市级专家库中抽取相关人员组成专家组对提供的申报材料进行审核、讨论，并提出评审意见。对复核合格的“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市卫生健康委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现场抽查。

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创建时间为2019-2020年，在该期间内未完成创建的，延至下一个评审周期再行创建。

七、预防接种门诊的管理

经审定通过的“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和“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由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颁发统一制作的评审合格证书及铜牌，评审合格证书标明有效期限。

预防接种门诊在评审后如果发生合并、撤销、拆分或名称变更等情况，所在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应在一个月内向市卫生健康委报告，并申请复核。

预防接种门诊在评审后如果发生责任事故或多次经查实的

同类投诉，立即取消该单位已获得的称号，并要求整改。整改后三个月，方可重新进行申报和评审。

八、预防接种门诊申报材料要求

（一）创建工作报告。

1. 特色工作，重点描述工作做法和取得的成效，文字简练（500字以内）；

2. 预防接种门诊平面图，须标注功能分区、实用面积、所在楼层等信息；

（二）申报表及附件。

1. 申报表 由各区自行组织填报（附件3）。

2. 附件

（1）接种门诊外围及周边环境（2-3张）、各功能区（包括预检、登记、接种、留观宣教、冷链和办公区等，每个功能区2张），如该门诊还有其他区域，如哺乳区、娱乐区等可分别再提供1-2张作为补充；

（2）照片要求能够尽可能反映功能区或周边环境的全貌或特征；

（3）照片须按照以下规则统一编码：功能区+（序列号），例如外景（1），外景（2），预检（1）等。

（三）创建工作报告和申报表需要上交纸质版（盖章）和电子版，附件如数码实景照片仅需上交电子版。电子版材料均统一存放在一个文件夹内，文件夹须按照以下规则统一编码：门诊编

码+区+接种门诊中文全称，例如 4201020501 江岸区四维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附件：
1. 武汉市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评审标准
 2. 武汉市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评审标准
 3. 武汉市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申报表

附件 1

武汉市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评审标准

武汉市____区____街(乡、镇)____接种单位

接种单位编码(以客户端软件为准, 10位)

一、硬件条件 (30分)

序号	指标名称	分值	主要内容与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理由
1	专用用房	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专用房屋, 室内地面硬化, 环境清洁, 空气流通, 与门诊、病房、放射科和检验室等分开, 避免交叉感染。 2. 准备坐凳或椅子等供儿童和家长休息、等候。 3. 总使用面积$\geq 40 M^2$(不含办公区), 与当地的服务人口数相适应, 没有安全隐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设置不合理, 未与医疗门诊、注射室、病房、放射科分开扣 2 分。 2. 环境不清洁或有垃圾扣 1 分。 3. 存在安全隐患扣 2 分。 		
2	功能分区	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接种门诊应设置候种区/室(宣教、留观)、预诊区/室(登记、询问、体检)、接种区/室(有卡介苗专区或单独隔开)、办公区/室(含资料和冷链管理区/室)、应急处置室。 2. 接种流程合理, 各区/室挂有明显的标志牌, 有专门的出入口, 接种工作有序进行。 3. 接种门诊在醒目位置张贴公示材料(内容包括①预防接种工作流程。②国家免疫规划疫苗的品种、免疫程序、预防接种方法等; 第二类疫苗除公示上述内容外, 还应公示疫苗价格、预防接种服务价格。③预防接种服务时间、咨询电话、监督投诉电话。④科普宣传资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候诊室、预诊室、接种室、应急处置室未单独设置全扣。 2. 卡介苗无专区扣 2 分。 3. 各区/室挂没有明显的标志牌扣 2 分。 4. 无公示材料扣 2 分。 5. 接种区域设置不合理扣 2 分。 		

序号	指标名称	分值	主要内容与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理由
3	冷链装备	5	<p>1.有疫苗专用冰箱1台以上（或冷冻、冷藏冰柜各1台），运转正常，容积应满足一个月疫苗用量。</p> <p>2.冰箱放置在通风、阴凉处，顶部不堆放杂物，使用专用的安全电源。</p> <p>3.每个接种台至少有一个小冰箱或冷藏包，整洁完好，每个冷藏包应配备足够冰排。</p>	<p>1.冰箱与其他科室共用扣3分。</p> <p>2.冰箱放置不符合要求或顶部堆放杂物扣1分。</p> <p>3.未使用安全电源每台扣1分。</p> <p>4.冷藏包不能满足需求扣1分。</p>		
4	接种器材	4	<p>1.注射器（滴管）数量按照最近一次预约人数的1.2倍配备。</p> <p>2.药品器械齐全：配备消毒器材（75%酒精、镊子、无菌干棉球或棉签、治疗盘等），体检器材（体温表、听诊器、血压计、压舌板等），常用急救药械，防刺容器，污物桶等。</p>	<p>1.注射器数量每下降5%扣1分。</p> <p>2.滴管数量每下降5%扣1分。</p> <p>3.无急救药械或发现急救药品已过期全扣。</p> <p>4.每台必备接种器材少1种扣2分。</p> <p>5.无体检用器材扣1分，不全扣0.5分。</p>		
5	消毒设备	4	<p>1.有室内空气紫外线消毒灯。</p> <p>2.定期按消毒程序对各种接种器材进行消毒，对接种台面进行常规消毒，对接种室进行紫外线消毒。</p>	<p>1.紫外线灯管吊装位置不合理、积尘或超过使用期限各扣1分。</p> <p>2.无上述消毒记录扣2分，资料不全扣1分。</p>		
6	降温取暖设备	3	室内装有降温取暖设备（双制空调或其他设备）。	<p>无降温设备扣1.5分，无取暖设备扣1.5分。</p>		
7	信息化管理设备	4	开展预防接种个案信息化管理，配备专用电脑、打印机、条形码识别器、网络等设备，设备完好，专人管理。	<p>未开展信息化管理全扣，信息化设备不全每种扣1分，设备无专人管理扣1分。</p>		

二、接种实施（40分）

序号	指标名称	分值	主要内容与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理由
8	工作人员数量和配置	6	预防接种门诊的接种人员应按照服务总人口的万分之一配备，但不得少于3人，其中中级职称以上临床医师1名、公共卫生医师1名、接种人员（包括儿童预防接种信息系统操作人员）1-3名。	预防接种工作人员数量未达标，少1人扣1分，扣完为止。		
9	接种人员资质	6	1. 接种人员须具备执业医师、执业助理医师、护士或者乡村医生资格，并经区级卫生行政部门组织的预防接种专业培训，考核合格后公示上岗。 2. 操作信息化系统的人员必须经专门培训后方可上岗。 3. 满足辖区接种需求。	1. 无资质人员（见习期除外）上岗1人全扣。 2. 信息化系统操作人员未经培训上岗1人扣2分。 未达到要求不得分。		
10	服务周期	3	1. 制定安全注射制度。 2. 必须使用一次性注射器或自毁型注射器，供应单位需具备相应资质和许可证。 3. 使用后的一次性注射器，自毁型注射器及其他医疗废弃物严格按照《医疗废弃物管理条例》的规定处理。 4. 如需同时接种多种疫苗，应采取相应措施（设置醒目标记、专人引导），避免错种。	1. 无安全注射制度扣2分。 2. 一次性注射器无相应资质和许可证全扣。 3. 一次性注射器账务不符扣2分。 4. 一次性注射器用后处理不妥每起扣1分，流入社会全扣。 5. 无毁形器或消毒桶各扣1分，无回收记录每起扣0.5分。		
11	安全接种	4	1. 接种操作台面整洁，各种药品器械摆放有序。 2. 工作人员穿戴工作衣、帽和口罩，佩戴上岗。 3. 负责登记、预检的工作人员应详细核实接种对象的卡（证）。 4. 开展接种前告知，询问健康状况、以往过敏史和接种疫苗的	1. 未穿戴工作衣帽上岗每人扣1分；未佩戴上岗每人扣1分。 2. 无接种前告知、预诊记录每		
12	预防接种规范化操作	10				

序号	指标名称	分值	主要内容与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理由
			<p>反应；一旦发现身体不适情况应当立即体检（测体温等），记录检查结果。</p> <p>5. 接种前严格进行三查七对，规范抽吸（溶解）疫苗，进行接种部位消毒。</p> <p>6. 按照《预防接种工作规范》要求实施接种操作。</p> <p>7. 向家长预约下次疫苗接种的种类和时间。</p> <p>8. 告知家长留观 30 分钟。</p>	<p>起扣 2 分。</p> <p>3. 操作台面混乱扣 1 分。</p> <p>4. 发现有 1 名儿童的接种操作有误（接种剂量、部位和接种途径）全扣。</p> <p>5. 发现接种证记录不全，每起扣 2 分。</p> <p>6. 接种后未告知留观，每起扣 2 分。</p> <p>7. 接种后未预约，每起扣 2 分。</p>		
13	流动儿童管理	6	每月 1 次收集流动儿童异动、变迁信息。	<p>未开展流动儿童调查摸底扣 6 分，登记不规范扣 3 分。</p>		
14	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的报告	5	发现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详细登记，及时报告当地疾控机构，采取必要措施。	<p>1. 发生 1 起接种责任事故全扣。</p> <p>2. 不及时报告每起扣 2 分。</p> <p>3. 未配合开展调查每起扣 2 分。</p> <p>4. 未及时采取措施每起扣 2 分。</p>		

三、疫苗管理 (15分)

序号	指标名称	分值	主要内容与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理由
15	疫苗管理	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制定疫苗管理制度。 2. 建立真实、完整的疫苗接收(或购进)与使用记录,做到帐苗相符,要素登记齐全。 3. 每月按时向区级疾控机构上报下月各种疫苗实际需要量。 4. 第二类疫苗的流通管理按照《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均从当地区级疾控中心采购,且批签发资料齐全,票证货款一致。 5. 每月核查库存疫苗并及时上报,及时清理过期、破损疫苗,办好报废手续;减少损耗,杜绝浪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无疫苗管理制度扣3分。 2. 疫苗出入库登记册每缺1要素扣1分,无疫苗出入库登记全扣。 3. 每月疫苗需要量申报表,少上报1次扣2分。 4. 未按照第二类疫苗采购程序,全扣。 5. 苗帐不符,每苗扣2分。 6. 因替代疫苗使用等各种原因造成积压浪费,全扣。 7. 未及时办理报废手续扣3分。 		
16	疫苗储存	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疫苗按照《预防接种工作规范》和疫苗使用说明要求储运。 2. 接种结束后,未打开的疫苗做好标记,于有效期内在下一次接种时优先使用。 3. 领取疫苗须备带冷藏包等冷藏设备,并有完善疫苗运输记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冰箱冷藏室、冷冻室温度不符合要求,全扣。 2. 冰箱门格放置疫苗扣2分。 3. 发现疫苗未分品种、批号存放或不同批号疫苗之间无间隙的情况扣2分。 4. 冰箱内发现过期疫苗,全扣。 5. 冰箱内发现放置与接种无关物品,扣3分。 6. 领取疫苗,资料不齐全扣3分 		
17	冷链管理	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专人管理。 2. 冰箱(冷柜、速冻器)每天上下午各进行1次测温并记录(间隔>6小时),有停电(或停用)、维修和年检记录,结霜不超过0.5厘米。 3. 冷藏包外观清洁,内胆干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冷链无人兼管扣1分。 2. 冰箱测温少1天扣1分,无维修记录本缺1份扣1分。 3. 冷藏包(冰瓶)内胆发霉、冰排有臭味,每只扣1分。 4. 冰箱结霜超过5毫米扣1分。 		

四、资料管理 (15分)

序号	指标名称	分值	主要内容与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理由
18	预防接种个案资料	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儿童出生1个月内、居住3个月以上及时建卡(册)、建证,按现居住地实行属地化管理,适龄儿童建卡率达到100%。 2. 每季度对0~6岁儿童卡(册)、电子个案信息进行核查与整理,及时刷卡。 3. 接种结束后,及时对儿童预防接种信息的电子档案进行更新。 4. 卡(册)内容完整;接种证打印清晰,内容完整。 5. 每年将信息化系统儿童个案导出备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没有卡(册)全扣;建卡(册)率每下降1%扣0.5分。 2. 0~6岁儿童卡(册)、证核实,整理少1次或数据有误扣2分。 3. 发现不完整或填写错误卡(册),每份扣1分。 4. 儿童预防接种信息未按要求进行更新扣1分,导出备份未使用不同介质、未使用异机备份扣1分。 		
19	档案资料	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人口资料(年龄别人口数,所辖托幼机构、小学的学生数)。 2. 疫苗接种资料(基础免疫、加强免疫,查漏补种,应急接种补充免疫的应种和实种人数,接种率报表等)。 3. 各类宣传活动资料。 4. 上述资料分类装订归档,妥善保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资料每缺1类扣2分。 2. 发现1类资料不完整或数据有误扣1分。 		
20	常规免疫接种率报告	5	按上级疾控机构有关规定,按月上报常规免疫接种率报表,数据无逻辑错误,报告及时率和完整率达100%(查近1年报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缺报1次扣1分,不及时报告每份扣2分。 2. 数据有误或不完整,每份扣1分。 		

现场评审最后得分：_____

评审意见（包括特色工作和改进意见）： 1. 工作亮点

2. 工作建议

专家组组长（签字）：_____

专家组成员（签字）：_____

附件 2

武汉市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评审标准

武汉市 区 街(乡、镇) 接种单位 接种单位编码(以客户端软件为准, 10位)

序号	指标名称	主要内容与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理由
1	硬件 (20分)	<p>专业用房:</p> <p>1. 使用面积(不含办公、冷链和资料管理区)</p> <p>2. 接种门诊环境</p> <p>1) 功能分区</p> <p>2) 统一标识</p> <p>3) 配套设施</p>	<p>1. 使用面积$\geq 200M^2$得3分, 使用面积在120-200M^2得2分, 使用面积在80-120M^2得1分, 其余不得分。</p> <p>2. 有独立预防门诊区域, 并且和普通门诊、病房等相对分开, 有单独的通道得1分, 接种门诊设在建筑一楼得1分。</p> <p>3. 接种门诊装修温馨、富有童趣, 设计考虑到防滑、防撞的得1分。</p> <p>4. 接种门诊设有大型指示牌得1分(在医院周围马路上可以较清晰地看见)。</p> <p>5. 接种门诊的地理位置居中, 交通便利得1分。</p> <p>6. 接种门诊设有儿童娱乐区, 哺乳区, 婴儿整理台, 独立的等候区和宣教区, 则每一项得0.5分, 最高得2分。如果开展成人预防接种, 无独立的成人预防接种室该项不得分。</p> <p>7. 登记处设有接种对象智能排队管理系统可得2分。</p> <p>8. 宣教区安装液晶电视, 播放相关的宣传材料得1分, 设有宣传材料架(袋)或提供相应的宣传品得1分, 健康服务或健康咨询实现人工智能(AI)得1分。</p> <p>9. 宣教区和等候区座位充足, 能满足接种高峰时刻的需要, 得2分。</p> <p>10. 接种门诊各功能区之间如设有统一的标识, 可视其美观、整洁程度酌情给予2分的得分。</p> <p>11. 安装有接种时的视频监控、接种后留观时间的监控设备, 得1分。</p>		

序号	指标名称	主要内容与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理由
2	人员 (20分)	<p>人员数量和配置:</p> <p>1. 工作人员数量</p> <p>2. 功能区域内人员的配置合理性、人员稳定性</p> <p>3. 人员学历构成</p> <p>4. 人员英语水平</p> <p>5. 登记人员的计算机水平</p> <p>6. 人员稳定性</p>	<p>1. 专职接种门诊工作人员≥ 8人得3分, 5-7人得2分, 5人以下不得分。</p> <p>2. 专职预防接种人员≥ 4人得2分, 达到3人得1分。</p> <p>3. 有专职预检(含现场秩序维持或人员引导)人员得1分。</p> <p>4. 有负责留观人员得1分。</p> <p>5. 达到大专及以上学历以上学历人员的构成比在50%以上得3分; 30-50%得2分; 30%以下不得分。</p> <p>6. 人员中如有1人通过国家4级英语(cet4)及以上水平测试, 并能提供预防接种英语服务, 得5分, 通过国家或省级计算机等级测试得2分。</p> <p>7. 连续在本预防接种门诊工作超过3年以上的人员占总人员比例达到50%以上得3分, 30-50%得1分; 30%以下不得分。</p>		
3	儿童预防接种管理 (20分)	<p>1. 免疫规划疫苗接种情况</p> <p>2. 常态化查漏补种工作质量, 补证率、补种率</p> <p>3. 8月龄麻疹(疹)疫苗接种及时率</p> <p>4. 完成2剂次麻疹类疫苗、4剂次脊灰疫苗和2剂次流脑A+C的儿童比例</p>	<p>1. 所有儿童全部纳入当地免疫规划信息系统管理得5分, 发现有儿童未纳入当地免疫规划儿童不得分。</p> <p>2. 每月开展辖区内查漏补种工作, 经核实真实有效得2分。</p> <p>3. 辖区内儿童补证率达到100%得1分, 单苗补种率达到95%以上得2分, 全程补种率达到90%以上得2分。</p> <p>4. 8月龄麻疹(疹)疫苗接种及时率90%以上得2分。</p> <p>5. 完成2剂次麻疹类疫苗的儿童比例达到95%以上得2分。</p> <p>6. 完成4剂次脊灰疫苗的儿童比例达到95%以上得2分。</p> <p>7. 完成2剂次流脑A+C疫苗的儿童比例达到95%以上得2分。</p>		

序号	指标名称	主要内容与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理由
4	服务质量 (16分)	<p>1. 服务频次</p> <p>2. 群众满意度调查</p> <p>3. 拓展服务</p>	<p>1. 按日接种 (每周接种≥ 5天) 得 3 分; 按周接种 (每周接种≥ 1天且< 5天) 得 2 分, 其他情况均不得分。</p> <p>2. 在双休日开展接种服务得 5 分。</p> <p>3. 满意度包括群众到预防接种门诊的便利程度, 预防接种门诊环境和人员服务态度、责任心等方面。满意度在 90% 以上, 得 4 分; 在 80% - 90% 之间得 2 分, 在 70% - 80% 之间得 1 分, 70% 以下不得分。</p> <p>4. 开展拓展服务得 4 分; 在流动儿童聚集地现场建证得 2 分、为外籍适龄提供相关咨询与服务 (如提供英文版预防接种证) 得 2 分等。</p> <p>5. 如近两年内出现群众投诉或发生接种事故, 经查实为预防接种门诊过错的, 则取消评审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资格。</p>		
5	健康教育 (20分)	<p>1. 宣传内容通俗易懂, 具有针对性</p> <p>2. 活动频次</p> <p>3. 宣传形式多样化</p> <p>4. 公开咨询电话, 热情解答群众咨询</p>	<p>1. 宣传内容包含免疫规划政策, 预防接种的目的意义, 免疫程序, 疫苗针对疾病防治知识的每项得 1 分, 最高得 4 分。</p> <p>2. 每年开展预防接种知识讲座或咨询活动达到 6 次得 5 分, 2-5 次得 3 分, 1 次得 1 分, 不开展不得分。</p> <p>3. 开展特色宣教活动 (同乡教育、家长课堂等) 得 4 分。</p> <p>4. 市场调查 10 名儿童家长, 国家免疫规划和预防接种知晓率达到 95% 以上得 5 分, 85% - 95% 得 3 分, 85% 以下不得分。</p> <p>5. 向群众公开咨询电话, 热情解答得 2 分。</p>		

序号	指标名称	主要内容与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理由
6	自我评估 (4分)	客观评价接种门诊工作的成绩和存在的问题,有突出的亮点工作和提升接种水平的创新思路	1. 工作中有创新思路或突出亮点,并取得明显业绩的得1分。 2. 近3年内获得上级授予的免疫规划工作方面的表彰。区级优秀预防接种单位或人员本项得0.5分,市级1分,省级2分。 3. 近3年内发表免疫规划方面的论文或参加上级部门组织的经验交流,得1分。		

现场评审最后得分: _____

评审意见(包括特色工作和改进意见): 1. 工作亮点 _____

2. 工作建议 _____

专家组组长(签字): _____ 专家组成员(签字): _____

附件 3

武汉市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申报表

接种门诊名称:		地址:	
单位法人代表		单位性质	
负责人/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编号	
服务区域覆盖人口数		预防接种	第一类疫苗
		服务内容	第二类疫苗
批准设立时间		接种门诊面积	M ²
免疫规划工作人员专职人数		免疫规划工作人员兼职人数	
申报单位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区卫生行政部门推荐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